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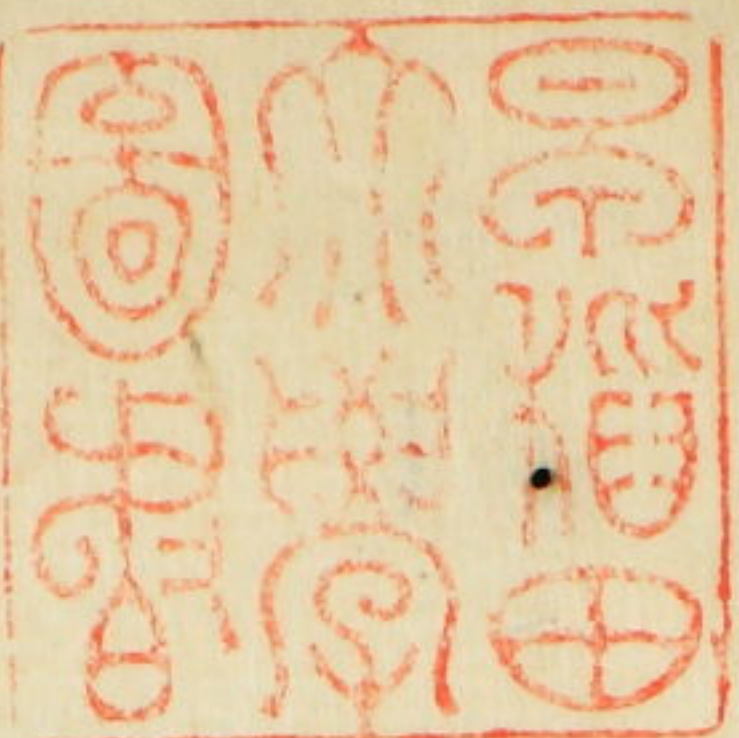


大學原解

下

口仁12
778
3





門口七12
號竹8
卷3

大學原解卷之下



玄齡季喬

加賀大田元貞公幹學 男 如晦季明同校

福祿天瑞

解釋齊家治國章第十一

所謂治國必先齊其家者。

其家家人不可教而能教人國人者無之。

家者家人也。人者國人也。不可教者不能教也。不可不能之通論語大疏仁說附錄詳之。

不能教其家人而使嚮道志仁焉。能使國人變化遷善焉。是古今所無也。首章云其所厚者家人薄而

其所薄者人厚。未之有也。言此義也。孟子有言。身
不行道。不行於妻子。家教家人之本。唯是在身而
已矣。

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於國。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
所以事長也。慈者所以使衆也。

慈者。左傳。父慈子孝之慈。本篇為人父止於慈之
慈。言愛子也。非慈愛百姓。補之義。賈誼新書。親愛
利子。謂之慈。是也。

是言家事與國事本無二理。在家孝於親。是乃同
於在國忠於君也。是故古人有言。求忠臣於孝子
之門。是也。在家悌於兄。是乃同於在國順於長也。

在家慈於子。是乃同於在國愛育衆庶也。是故教
家人。與教國人。又無二理。能教家人者。是乃能教
國人者也。是乃家齊而國治也。故曰。君子不出家
而成教於國。

舜之刑于二女。所以治天下也。文王之刑于寡妻。
所以御家邦也。人君家齊。則國治。非齊家之外。別
有治國之術也。何邪。人君家齊。則兆民觀感而化。
是乃家齊而國治也。故曰。君子不出家而成教於
國。

此章言孝弟慈者。言家事國事。本無二理耳。雖然。
孝弟慈三者。聖人明德。所脩身而得之也。唯此三

德。可以教家人矣。又可以教國人矣。是亦君子不出家而成教於國之事也。

家事國事無二理者。古人多言之。九經談詳之。

康誥曰。如保赤子。

保赤子。慈也。如保赤子。仁也。

心誠求之。赤子雖

不中不遠矣。未有學養子而后嫁者也。

康誥。若保赤子。惟民其康。又保赤子。愛子之慈也。

保者。愛護也。

愛民如保赤子。愛民之仁也。此文承上之

慈者。所以使衆也。起下之一家仁。其文之精妙。其

引書之精巧。非它書之所企及也。

古今婦人未有學養子而后嫁者也。然及其生子。

則中心慈愛之誠。求赤子之意。能中其嗜欲。雖有

不中。又多不遠矣。是喻未有學仁民而后仕者也。

唯其在家而慈子之心。是乃所以愛育衆庶也。中

心愛民之誠。求民之情意。則雖不中其嗜欲。不遠

者也。孟子所謂所欲與之。取之所惡勿施爾也。是

能求民情者也。是引書而言。在家慈子。與在國仁

民。無有二致。再言家事與國事。本無二理。而起下

文一家仁。一國興仁。豈非引書之精巧乎。又豈非

屬文之精妙乎。

朱子不解此節之旨。曰。又明立教之本。不假強為。

在識其端而推廣之耳。是真之郢書燕說。

一家仁。

家齊也。父子相親。

一國興仁。

國治也。

一家讓。

家齊也。兄弟不爭。

一國興讓。國治也。一人貪戾。家不一國作亂。國不其機。

如此。此謂一言僨事。一人定國。

仁者親愛。息惠之德。言厚親親之恩愛也。中庸。仁者人也。親親為大。孟子親親仁也。是也。論語。君子篤於親。則民興於仁。是其義也。讓者推與不爭之德。如兄弟相讓之類。是也。論語。以禮讓為國乎。何有。左傳。君子曰。讓。禮之主也。范宣子讓。其下皆讓。晉國以平。數世賴之。不爭也。謂之懿德。爭善也。謂之昏德。國家之敝。恒必由之。襄十三年。又云。讓德之主也。讓之謂懿德。昭十年。文元年。又云。讓德之基也。是其義也。人君之家。篤於親親。則百姓亦敦睦親族也。人君

之家。義讓不爭。則百姓無訟鬭爭奪之事。是皆家齊而國治也。

一人謂君也。貪者貪利也。戾者戾善也。人君貪利而戾善。則姦人得志。聚斂之臣。而賢人黜遠。善人雖欲國治。其可得乎。

機者。弩牙也。發動之所由。僨者。覆敗也。鄭伯之車。僨於濟。馱之僨。一人定國。無論古之聖王明君。伊尹周公。在後世。如霍光孔明。亦是也。一言僨事。如荀勗夕陽亭一言。晉室以亾。如徐世勣陛下家事一言。唐祀中絕。可畏之甚。

家國仁讓之義。及貪戾之反。仁讓。又仁讓言家。而

作亂言一人。定國言一人。而慎事言一言。皆明惡之易。而善之難也。九經談詳之。

乾之初九。潛龍勿用。見善之難進也。故慎之。坤之初六。履霜。堅冰至。見惡之易長也。故戒之。惡之易而善之難。作易者。其有見于斯。與大學同。

堯舜帥天下以仁。家齊也。而民從之。國治也。桀紂帥天下以暴。齊不而民從之。暴也。國不治。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從。家不齊。國不治。民不從。反對二之民從之。

是承上文一人定國而言。帥者。以身帥先也。論語子帥以正之帥。民從之者。從之而為仁為暴也。非服從之義。楊雄曰。堯舜之民。比屋可封。桀紂之民。

比屋可誅。是之謂也。孟子曰。文武興。則民好善。幽厲興。則民好暴。亦此義也。

大學對言仁暴。孟子對言善暴。仁善之通。是其一徵也。

仁者愛育也。暴者殘虐也。仁暴反對。九經談載之。其義則仁說要義具焉。又按韓詩外傳。民勞思佚。治暴思仁。刑危思安。國亂思天。是亦仁暴對用。淮南子曰。動於上。不應於下者。情與令殊也。凡政令之行。在上之身自帥先也。上好權詐。而以忠信令其下。上好華侈。而以儉朴令其下。沈酒酒色。而制下之淫泆。所令之反。所好。民不敢從者。是無它。

也。無推己及人之怒也。且也。堯舜之仁。固無論已。桀紂雖暴。民猶能從之。而暴者。桀紂之暴。出乎天性。誠也。誠之化入。如此。所令之反。所好。偽也。民焉從之乎。是不誠之令。不及桀紂之暴也。中庸。唯天下至誠。為能化。德非至誠。其焉得新民乎。其它詳于九經談。

是故君子有諸己。德善而右求諸人。無諸己。惡過而后非諸人。所藏乎身。德不怒而能喻諸道。人者。未之有也。君子之道。己有德善。而責望人之有德善。己無過惡。而非亦人之有過惡。是亦推己及人之怒也。己之淫佚而責人之流蕩。是韓愈所謂。同浴而笑裸

程者。非教之道也。有諸之有。似有邦有家之有。家語。顏回謂子貢曰。吾聞諸夫子。身不用禮。而望禮於人身。不用德。而望德於人。亂也。顏淮南子。是故有諸過己。不非諸人。無諸善己。不求諸人。所立於下者。不廢於上。所禁於民者。不行於身。故禁勝於身。則令行於民。主術訓又云。無諸善己。求諸上。古今未之聞也。訓繆稱亦此義也。其他詳于九經談。所藏乎身者。言德也。戴記。德也者。得於身也。鄉飲酒義得於身。藏乎身。其義一也。見穀曰。繫辭。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則藏身也。明矣。怒者。推己及人也。有善於己。然後責人之善。無惡於己。然後正人之惡。是推己及人之事也。

以己所好之善。為所令之法。是亦推己及人之事也。己不好善。而以善令群下。是非推己而及人也。民焉從之乎。是故無推己而及人之德者。能曉道於人。是古今之所無也。是故曰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從。又曰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諸人。未之有也。喻。曉也。諸字指道。此一節所主在恕一字。為下章絜矩之張本。

故治國在齊其家。

是一結也。堯舜以下。言不誠。則民不從。不恕。則不能喻人。能誠能恕。可以齊家矣。可以治國矣。雖然。其實則不切於齊家治國之義。是故下文引詩。再

言齊家治國之義。極其切當。此章實有二章。其有二結語。為此故也。

帥者。身自帥先也。身先行之也。是誠也。是故民從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者。身不行之。而使人行之。是偽也。是故民不從。誠偽之分。民叛服之所係也。以民不從。照應二之民從之。以言誠偽之分。作者所用意也。古人解之。唯用力於恕一字。不鮮誠偽之分。可謂疎矣。

詩云。桃之夭夭。其葉蓁蓁。之子于歸。宜其家人。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國人。

應章首。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無之。而說君子

不出家。而成教於國。下二節亦同。

禹貢。厥草惟夭。偽傳。少長曰夭。毛萇曰。夭夭。其少壯也。朱子曰。少好貌。按嫩枝條暢之貌。以比女之少好。論語。申申夭夭。亦此義也。秦秦。朱子曰。美盛貌。之子。是子也。指所嫁之女。公羊傳。婦人謂嫁曰歸。隱二上二句是比。下二句為賦。此詩首章曰。灼灼其華。以比容色之光麗也。次章曰。有實其實。以比婦德之盛美也。至於三章。則曰。其葉湊湊。以比婦功婦藝之盛也。

古稱家人。父子兄弟夫婦也。或及親族。周易家人彖云。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

家。而天下定矣。家人之稱。可以見矣。五倫之道。君臣。朝廷之禮也。朋友。鄉黨之交也。其三在家。五倫三處。三倫一家。所嫁之女。互其家人。言能事家人。無不得其宜也。能事其夫。夫婦之道也。能事其舅姑。父子之道也。能交其妯娌。兄弟之道也。雖然。本篇所引。不獨言此義也。人君之遇家人。無不得其宜也。父子之親。兄弟之叙。夫婦之別。其它凡百家事。皆得其宜。如此然後。可以教國人。為雍睦之化矣。大雅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家邦。乃此義也。是家齊而國治也。

左傳。蔡昭侯入於家人而卒。

哀四年

言匹夫之家

也。史傳多言家人父子。家人兄弟。原左傳耳。

詩云。宜兄宜弟。宜兄宜弟。而后可以教國人。

宜兄。恭悌也。宜弟。友愛也。周公曰。于弟弗念天顯。

乃弗克恭厥兄。周公此言。能使人懷然。兄亦不念鞠子哀。大

不友于弟。康誥。周公此言。能使人慘然。太史克曰。兄友弟恭。傳

是也。人君能友悌兄弟。無不盡其宜。而後可以教

國人。止閹牆之爭矣。是家齊而國治也。

蓼蕭之詩。宴來朝諸侯之詩也。而其稱諸侯之美。

無一語及治國安民。唯稱兄弟友愛曰。宜兄宜弟。

令德壽凱。其旨深矣。凡富厚之家。易生兄弟之爭。

爭則亂。天下國家之亂。多生于此。故孔子稱泰伯

之讓。以為至德。稱夷齊之讓。以為得仁。而其作者

秋。始於隱公者。稱讓弟之德也。開卷第一。書云。鄭

伯克段于鄆。見兄弟相爭之害。至以亂其國也。左

氏亦知之。故稱宋宣讓弟之美。以為知人。以為義

命。司馬遷非知道者。然猶以泰伯為世家之始。以

伯夷為列傳之始。有得於所傳聞也。兄弟相讓之

利。相爭之害。治亂之所分。豈不亦信乎。周公明知

此理。故作此詩。於宴諸侯。歌之以戒之。其旨深矣

哉。嗚呼。如我天朝。保元之亂。兄弟爭位。而至武人

干大君。元建之後。南北爭位。而四郊多壘。至于足

利細川。兄弟相爭。戎馬生郊。神京荆棘。每讀此詩。

未曾不慘焉流浹也。又知周公神智之遠。未曾不
斂襟而起敬也。讀此書者。亦當知此義。三復而致
思焉。

詩云。其儀不忒。正是四國。其為父子兄弟。足法而后
民法之也。

左傳。有儀可則。謂之儀。襄三年。十言父子兄弟相遇
之法。可為民之儀表也。忒。周書。僭忒衍忒之忒。洪範
差也。人君父子之親睦。兄弟之友愛。無一毫之差
忒。足以為天下儀表。而後萬民取法焉。是亦家齊
而國治也。人君所行。有毫釐所未盡者。如日月之
食。不可得掩。萬民仰瞻。而指斥之。畏其勢威。雖口

不言。而腹誹之。又焉取法乎。可畏之甚。

此謂治國在齊其家。

此三引詩。於齊家而治國之義。最切當矣。盡前節
之所未盡之意。

上文一家仁。以父子相親為主。是父子足法也。一
家讓。以兄弟不爭為主。是兄弟足法也。然後一國
與仁。一國與讓。是民之法之也。上文二節。皆此意
也。大學文辭。精密纖微。非深致思。不可得而解也。
周道之衰。文武之澤已竭。夫婦之道先止。而白華
之刺興焉。父子之息薄。而小弁之刺興焉。兄弟之
愛薄。而角弓之刺興焉。三綱亡。而人道滅。與禽獸

夷狄無異。於是諸侯背叛。犬戎犯闕。幽王死。而宗周滅。天下存亡。唯在家人之齊。與不齊。而齊家之義。以夫婦為主。孔子曰。有夫婦。而後有父子。有父子。而後有兄弟。舜之刑于二女。文王之刑于寡妻。皆此義也。本篇先引桃夭之詩。亦以此義也。講此章者。不可不知此義也。

周易家人。說婦道曰。无所遂。在中饋。小雅斯干。說婦道曰。無非無儀。酒食是議。無父母貽罹。婦道如此。牝雞之晨。毫社以屋。哲婦長舌。周道茂草。可畏之甚。

右第十一章

解釋治國平天下章第十二

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

○恕

上老老而民興孝。上長長而民興弟。上恤孤而民不倍。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

如孟子。老吾老。幼吾幼。上老字長字。尊敬也。興。朱子曰。謂有所感發而興起也。極是。論語。興於詩。詩可以興。及興。仁興讓之類。皆感發也。孤者。矜寡孤獨也。以一兼三。言其一者。整齊句法耳。養老序齒。燕毛之類。亦老老長長之一端耳。其實。則人君之家。能尊養老人。則民感其德。而奮發務孝。能敬事

長者。則民感其德。而奮發務弟。上恤於寡孤獨。則民感其恩。不敢僭叛。朱子所謂家齊而國治也。又是德明而民新也。

絜矩。恕也。上之三言。言上率而下化也。與絜矩如不相闕。文義亦如不相接。而其實。則能相貫通。何也。上率而下化。捷於影響者。人心之有所同然也。推己而及人。而人皆悅服者。亦人心之有所同然也。如使入之心。我與人殊。若犬馬之與我不同類也。雖上率先以孝弟。民焉與孝弟乎。雖推我心而及諸人。人焉悅其恕乎。人心有所同然。是故上率則下化。我恕則人悅。是絜矩之所以承三言之後也。

上恤孤。慈也。前章言孝弟慈。此章亦言孝弟慈。而其義自別。前章言在家孝弟慈。同在國忠順仁。家事國事。本無二理。有自家而推及國之義。此章則言。上有孝弟慈。則下亦孝弟慈。上率而下化。然。是亦有自家而推及國之義。既知其所以異。則又知其所以同。精義妙理。非反復致思。則不能察也。推我敬老之心。使民敬老焉。推我敬長之心。使民敬長焉。皆是推己而及人也。非恕而何。

鄭玄曰。絜猶結也。挈也。矩法也。君子有挈法之道。謂常執而行之。動作不失之。孔穎達曰。君子於天下。持矩法之道。動而無失。以此加物。物皆從之。朱

子曰。絜。度也。矩。所以為方也。今按。左傳絜。瓶之智。絜。挈通用。則提挈。規矩也。猶言執持矩法也。以絜為度。則量度之法也。矩法非它。唯我心也。孔子曰。能近取譬。取譬於我心也。以我心為矩法。以忖度他人之心。莫不的當也。為挈持矩法。亦可。為忖度之矩法。亦可。元李治不服鄭朱二說。於朱說最極醜詆。其自為說曰。絜直當作挈字讀之。矩者。正方之具。物有四隅。吾挈矩。以度之于此。而得一隅。則彼之三隅。猶是也。古今是亦未為精明也。如近世以深衣之制。解之。附會穿鑿。固不足辨。所惡於上。不仁毋以使下。所惡於下。不敬毋以事上。所惡

於前。毋以先後。所惡於後。毋以從前。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所惡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所惡於上。不仁也。己使下。不以不仁。所惡於下。不敬也。己事上。不以不敬。是以君臣上下而言。前後如仕官之先進後輩。及坐立之前後。是也。左右如鄉隣之東西。及坐立之左右。是也。孔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又曰。忠恕違道不遠。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於人。曰。不欲。曰。不願。曰。所惡。是皆同義。雖然。己所欲求。施之於人。亦是恕也。孔子又曰。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能近取譬。可謂仁之方也已。又曰。所求乎子。孝以

事父。所求乎臣。忠以事君。所求乎弟。悌以事兄。所求乎朋友。信先施之。是也。淮南子。人以其所願於上。以與其下交。誰弗戴。以其所欲於下。以事其上。誰弗喜。繆稱是亦恕之義也。世儒或以為限所不欲。拘泥之甚。

鄭玄曰。絜矩之道。善持其所有。以恕於人耳。治國之要。盡於此。此言極是。人君施政。能忖度民情。則自無忮忍貪得之事。至一夫之無不獲其所。是真治國平天下之要道也。

○好惡。好賢人君子。惡小人。不肖。

詩云。樂只君子。民之父母。民之所好。君子好之。民之所

惡。小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

樂只君子。與凱弟君子。大雅嘉樂君子。上同。樂言安

樂。其德能為民之父母。無危亡之憂。所以安且樂也。物茂卿曰。民樂之也。果然。凱弟亦民凱弟之乎。其愚妄可笑。

民之父母。子育百姓也。表記。以為仁者之事。見下文。則大學亦為仁者之事。詳見于仁說要義。皋陶謨。天命有德。天討有罪。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畏自我民明威。泰誓。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孟子引。由是觀之。民之所好。乃天之所命也。民之所惡。乃天之所討也。人君奉天命。代天治民。

不得不順天應民也。且也。民心有常。不誤好惡。大雅云。民之秉彝。好是懿德。是也。家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周易。父母與家人。同其好惡。齊家之義也。人君與庶民。同其好惡。治國平天下之義也。天下亦一家也。君者。父母也。民者。子也。故與民同好惡者。此之謂民之父母。

孟子。國人皆曰賢。然後用之。國人皆曰不可。然後去之。國人皆曰可殺。然後殺之。如此然後可以為民父母。與本篇全同。蓋取本篇者也。中庸云。為政在人。人順。孟子云。為天下得人。謂之仁。治平之道。本無它事。唯在用入耳。好賢而用之。惡

不肖而屏之。與民同好惡而已矣。是故此章至德財之辨。好惡二字貫之。與民同好惡。是好惡之正也。與民異好惡。是好惡之不正也。廢民之好惡者。玄宗廢棄張九齡。而用李林甫。遂致兩京覆沒之禍矣。神宗黜遠韓琦富弼。而用王安石。遂致神州陸沉之禍矣。次章所謂辟則為天下僂者。是也。好惡之正與不正。係存亡興廢之數。不可不慎也。好民之所好。惡民之所惡。忖度民心。體察民情。是亦絜矩之道。推己而及人也。此章推人而及己也。以彼而正我也。是反用絜矩者也。孟子曰。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

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與之聚之。所惡勿施爾也。以此解之。固無不可者。雖然。作者原意。在于好賢惡不肖。下文明白。則不得為別解也。

詩云。節。截彼南山。維石巖巖。赫赫師尹。民具爾瞻。有國者。不可以不慎。好辟。好惡。則為天下僂矣。

節與截通。高峻峭絕貌。南山。終南山也。巖。與巖邑

傳巖嶮。羊公書。周之巖同。險巖貌。辟。洪範側頗僻

之僻。偏僻而不公正也。僂與戮同。辱也。

南為陽明山。高頭也。升陽明尊頭之位。是稱南山。

殷其雷南山。殷紂也。南山崔崔。齊齊。齊襄也。南山朝

隤。曹諸大夫也。此詩南山。太師尹氏也。是詩之

比例也。此詩上二句比。以下為賦。截彼南山。比其

富貴不可企及。峭然。實為。升陽明高頭之位。太師

尹氏也。維石巖巖。石者。山之所有也。勢威者。貴

顯之所固有也。故比其勢威赫赫也。故下文承以

赫赫師尹。民具爾瞻。萬民仰瞻。善之與惡。不可得

掩。十目猶不可掩。况萬民具瞻乎。可畏之甚。

慎者。慎好惡也。好賢惡不肖。與民同好惡。是好惡

之公正也。辟。偏僻也。邪僻也。好姦邪讒佞。而惡賢

良忠直。狗一己之私。而不能與民同好惡。是僻也。

無論亡國之君。如德宗不能委任陸贄而悅盧杞

裴延齡真宗不能委任王且寇準而悅丁謂王欽若皆是也。小則播遷蒙塵。大則身弑國亡。要皆天下之大辱也。

下文承此二節而結之曰。好人之所惡。惡人之所好。是反上節。而此節所謂辟也。又曰。是謂拂人之性。菑必逮夫身。是所謂辟。則為天下僂矣也。

鄭玄曰。師尹天子之大臣為政者。在下之民俱視所行而則之。可不慎其德乎。邪辟失道。則天下共誅之矣。如不知大學原義。逐文生解。則所解如此。無不可者。贗書所謂弗慎厥德。雖悔可追。五子是歌也。如知大學原意。則所解如此。支離不通。朱子曰。

言在上者。人所瞻仰。不可不謹。若不能繫。而好惡徇於一己之偏。則身弑國亡。為天下之大戮矣。是真知大學原意者也。

詩云。殷之未喪師。失衆克配上帝。儀監于殷。峻命不易。保難道得衆則得國。失衆則失國。

儀與宜通。峻詩作駿。同。高大之命。謂天之命為天子也。不易。言不易保也。大雅。天難忱斯。不易維王。大明周書。天命不易。天難諶。君爽偽書。天位難哉。太皆言天命天位難保也。其義皆同。鄭玄曰。天之天命。持之誠不易也。

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言殷家未失天下之衆。自

成湯至于帝乙。多方士其德能應上帝之意。儀監于殷。峻命不易。言及殷紂為虐。不應天意。民叛國亡。宜以殷為監戒。天之天命。固不易保也。自成湯至于帝乙。其德應天。故能保其天命。而不失其衆。及紂之身。其德違天。故失其天命。而衆叛國亡。是所宜以殷為監戒也。周公作此詩。以戒成王。其味深長。有諷玩不可得盡者焉。

道得衆則得國。失衆則失國。言好賢惡不肖。好惡與民同。得好惡之公正。如上文所謂。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則能得衆廢之心。而不失其國家。是能應天意而保天命者也。如惡賢好不肖。好

惡與民異。不得好惡之公正。而徇一己之偏私。如下文所謂。好人之所惡。惡人之所好。上文則失其衆心。而亡其家國。是違天意而失天命者也。是承上文兩節之意。言好惡之公私。為得失之効矣。民之父母。好惡之公者也。為天下僂。好惡之私者也。此節承上二節。言得失之効也。

配天配帝諸義

孝經。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左傳。少康遂滅過。戈復禹之績。祀夏配天。不失舊物。哀元。配祭配祀。是一義也。近儒不學經。而唯知孝經。故每見經傳配天配帝之語。概為配

祭。解大學所引亦然。寡陋之甚。莊子堯問於許由曰。齧缺可以配天乎。地天王位配天。言立為天子也。戴記。天子者與天地參。故德配天地。統祭是其徵也。周書。殷禮陟配天。多歷年所。君涉字。周書有兩義。故是有二說。一說。殷自諸侯之禮。升為配天之王者。既多歷年。是與莊子同。是一義也。朱子曰。配對也。配上帝。言其為天下君。而對乎上帝也。是王位之說。用此義也。左傳。山嶽則配天。莊二十二年言山嶽之大。其功比天也。是一義也。周頌。思文后稷。克配彼天。思鄭玄曰。后稷之功。能配天。后稷播殖之功。能同天功。故周人祭之配天。是所以配天之本中庸論天

下至聖云。故曰配天。董仲舒曰。喜怒當寒暑。威德當冬夏。故曰。聖人配天。繫露是與文言。大人與天地合其德同。言聖人之德合同天地也。是一義也。周書其作大邑。其自時配皇天。召大雅。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文周書。殷王亦罔敢失帝。罔不配天。其澤。多此與詩同。是皆言脩德善政。能應天心也。配天其澤者。上能應天心。下能恩澤萬民也。配猶應也。大雅。克配上帝。脩德應天心也。上文無念爾祖。聿脩厥德。其義可見。太甲。質書。雖然。魏晉之人。猶知此義。曰。先王惟時懋敬厥德。克配上帝。言脩德應天意也。是一義也。毛萇鄭玄解大雅配命配帝

曰。能配天而行。言應天而行也。鄭玄解本篇曰。德亦有能配天者。謂天享其祭祀也。言其德行應天。享天。順天意。故天亦安其祭祀也。兩漢之時。猶不誤其義。朱子猶誤解之。况茂卿之輩乎。

康誥曰。惟命不于常。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矣。

命不于常。承上文。峻命不易。得失。承上文得失。吻合符同。間不容髮。舊本錯在貨悖之下。朱子不改正之。今改之。辨見九經談。

天命不常。峻命不易。保。語意如貫珠。豈可隔之在數簡之後乎。

善者。衆善之統名。雖然。此章所主。在好惡之字指

天命。言好惡公心。則得天命。得天命。則得衆而得國。湯武是也。好惡偏私。則失天命。失天命。則失衆而失國。桀紂是也。申言上文之意。而丁寧反覆。其意益深切矣。孟子曰。桀紂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兩節之義也。

大雅。天命靡常。殷士膚敏。裸將于京。文。鄭玄曰。無

常者。善則就之。惡則去之。取大學解之。康誥。惟命不于

常。鄭玄曰。天命不於常。言不專祐一家也。極。偽書。

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伊。訓。

偽傳。天之禍福。惟善惡所在。不常在一家。極。本經。

則混詩書大學而作之。傳文亦取鄭玄也。偽書又

云。嗚呼天難謀。命靡常。常厥德。保厥位。厥德匪常。九有以亡。威德常有。不易也。靡常。不常。言天命之易。易。是不特王公大人為然也。雖士庶人亦然。知天命之不常。則慄慄然。戒慎恐懼。不敢慢然而輕忽。又不敢侈然而放肆。是謹身節用之本也。又明明德之本也。二節。遠應。願命。慎德。亦應明德。

楚書曰。楚國無以為寶。惟善以為寶。

楚書者。如周志左傳文鄭書同上昭二之類。各國古書也。楚語。趙簡子問楚之白珩。王孫圉曰。未嘗為寶。楚之所寶者。曰觀射父。又有左史倚相。若夫白珩。先王之玩也。何寶焉。齊策。威王之言。亦類于

是。鄭玄曰。楚書。楚昭王時書也。言以善人為寶。時謂觀射父。昭奚恤也。是直以楚語為楚書。過于武斷者也。其實誤矣。

論語。周有大賚。善人此富。亂臣十人。是也。古註如此。據偽武成。及衛宏續詩序。誤解之者。非矣。戴記。不寶金玉。而忠信以為寶。儒行逸周書。維道以為寶。寶典皆此義也。孟子曰。寶珠王者。殃必及身。

是承上文善字。善。謂善人。善人。好惡公正之人。民之所好也。寶用之者。好民之所好也。舅犯曰。亡人無以為寶。仁親以為寶。

晉狐偃字子犯。狐突子。文公舅也。亡人。檀弓。作

人同。文公時出止在狄。莒亡。皆失位去國也。禮記鄭註
是承上文寶字。語意全同。檀弓。晉獻公之喪。秦穆
公使人弔公子重耳。且曰。寡人聞之。亡國恒於斯。
得國恒於斯。雖吾子儼然在憂服之中。莒亦不可
久也。時亦不可失也。孺子其圖之。以告舅犯。舅犯
曰。孺子其辭焉。莒人無寶。仁親以為寶。父死之謂
何。又因以為利。而天下其孰能說之。孺子其辭焉。
於檀弓。則仁親者。親愛親也。此書。斲章取義。仁謂
仁人。親謂親戚。或云。仁惠親愛二德。亦通。鄭玄以
為親愛仁道。朱子以為愛親。皆非矣。
下文曰。唯仁人能愛人。能惡人。上文曰。民之所好。

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父母。仁人者。好惡
公正。民之父母也。寶用之者。又好民之所好也。不
寶金玉。而寶用善人。仁人者。能得天命。而得衆得
國之人也。不寶善人。仁人。而寶金玉者。乃失天命。
而失衆失國之人也。上應引康誥大雅二節。而下
起德財本末。仁財義利之辨。文辭巧緻。非它書所
企及也。先儒眩此寶字。而不改德財錯簡。此一章。
好惡義利。間見互出。雜然如無統紀。豈可乎。

秦誓曰。若有一个臣。斷斷兮無佗技。其心休休焉。其
如有容焉。是網也。下文。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彥聖。
其心好之。好惡公正之士。民之所好。是也。不啻若自其口出。寔能容

之。應如以能保我子孫。黎民尚亦尚書作亦職。有利哉。是也。人之有技。媚疾以惡之。好惡失公之也。士之所惡是也。人之彥聖而遠之。俾不通寔不能容。應如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目是一也。一个尚書作一夂。馬融本亦然。曰一夂。耿介一心。端慤者。公羊亦作一夂。文十年何休曰。一夂猶一槩。傷傳。東備一夂臣。皆非矣。按夂與个箇同。左傳。不使一个行李。襄八一本作夂。不使一个辱在寡人。昭二十八年國語。一个負矢。百群皆奔。荀子。負矢五十箇。檀弓。國君七箇。遺車七乘。大夫五箇。遺車五乘。一个。後世所謂一箇也。○斲斲兮。尚書作猗。詩中

多用兮字。伐檀詩用猗。蓋一同助字。斲斲。鄭玄曰。誠一之貌。朱子。何休云。猶專一也。臣取於何休也。王肅曰。守善之貌。按何休為是。○無它技。鄭玄曰。異端之技也。何休曰。奇巧異端也。按但是無他之伎藝。言其專一也。○休休。鄭玄曰。寬容貌。注何休曰。美大貌。王肅曰。好善貌。今之偽書傳。出于王肅門徒。故曰。休休焉。樂善。按休休。周易休復之休。好善也。似好善也。○如有容焉。其容貌顏色。似有能容人。然其實。則有能容。有不能容。故自是以上。是細。自是以下。分容不容二目。○有技。鄭玄曰。才藝之士也。彥。美士也。按詩。邦之彥兮。毛傳。士之美稱。

鄭羔爾雅美士為彥。釋聖。朱子曰。通明也。○鄭玄曰。若己有之。不啻若自其口出。皆樂人有善之甚也。偽傳云。若己有之。樂善之至也。不啻如自其口出。心好之至也。二解皆是。偽傳為妙。物茂卿曰。自其口出者。口譽之也。言不啻口譽之。心實善之。非矣。果如此解乎。若字屬蛇足。凡人言有餘。而實不足。口之所譽。倍蓰於心之所好。是常人之常態也。此人不然。心之所好。倍蓰於口之所譽。故曰。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寔能容之。與應如有容焉。如此之人。實能容人之士也。○子孫句絕。尚尚書作職。主也。王充論衡引尚書曰。黎民亦職有利。

哉。孟刺黎民屬下為句。是也。此人悅人之材藝。尊人之通智。進賢之善人。而好惡公正之士也。上文所謂。民之所好。此等之人也。使之執政。則不獨能保護穆公子孫也。一國黎庶。亦庶幾乎蒙其德澤。利益哉。○媚疾尚書作冒疾。偽傳蔽冒疾。害以惡之。冒。釋文。謂覆蔽也。說文媚大婦。鄭玄曰。妬也。按媚疾媚嫉也。下字略。女如鳳凰之作鳳皇。攔杆之作攔干。又作闌干。尚書作冒疾。此例也。妬忌也。○遠之俾不通。鄭玄曰。遠猶及也。俾使也。拂戾賢人所為。使功不通於君也。偽傳。人之美聖。而遠背雍塞之。使不得上通。皆是○寔不能容。二寔字。尚書作是。作寔為妙。實也。此

句。照應如有容焉。其顏色容貌。如有容久。雖然。如此之人。則定不能容人也。○此人於人之材藝。則妬忌之。於人之通智。則壅害之。蔽賢之惡人。而好惡失正之士也。上文所謂民之所惡。此等之人也。使之執政。則不獨不能保護穆公子孫也。必生變亂。使黎庶至覆亡危殆焉。曰與越同。語辭也。

孔穎達解媚嫉曰。掩蔽媚妬。疾以憎惡之。又曰。蔽賢蔽善之人。是混鄭註偽傳為一者也。其言扭妙。媚妬。本蔽冒之義。妬婦蔽冒美人。不使進也。妬臣蔽冒賢人。不使進也。蔽冒與嫉妬。非有二義也。古今姦臣。莫不妬賢忌能也。而李林甫

秦檜為之渠魁也。

或曰。曰字助辭也。雖然。於大學。訓言為是。此一段以民之好惡為主。好賢惡不肖也。媚疾之人。君任用之。則危其國家。論語遠佞人。佞人殆。殆與此同。於君之用。此小人。庶民皆同口而曰。殆哉。殆哉。明言民之所惡也。此說頗巧。雖然。黎民之有利。民之所好也。黎民之危殆。民之所惡也。不待黎民之言也。

此章主論好惡。而此節明言好惡二字。人君好能容之士。而用之。惡不能容之士。而舍之。是好惡之公正。好民之所好。惡民之所惡也。

是穆公選大臣之言。而以容不容為要。蓋古今之至言也。大臣寬容好善。則賢良進而姦邪退。國欲不治。得乎。大臣克伐忌能。則尸祿負乘者進。而俊傑逃。國欲治。得乎。鮑叔容管仲。而齊國以霸。子皮容子產。鄭國以安。若至後世。蕭何容韓信。漢家以興。房杜容王魏。唐室以隆。呂夷簡之籠罩韓范。亦以致慶曆之治矣。大臣容人。其效如此。故穆公之言。古今之至言也。

唯仁人放流之。媚嫉之人。逆諸四夷。不與同中國。此謂唯仁人為能愛人。能惡人。

鄭玄曰。放。去惡人。媚嫉之類者。獨仁人能之。如舜

放四罪。而天下咸服。

皇侃曰。逆猶屏也。釋文。朱子曰。逆讀為屏。古字通用。

逆猶逐也。按漢石刻。尊五美。屏四惡。作遵五美。避

四惡。以屏為逆。亦此類也。

舜典。五流有宅。五宅三居。又云。流共工於幽洲。放

驩兜於崇山。禹貢。要服二百里。蔡。同放。荒服二百里。

流。蔡與放同。左傳。殺管叔。而蔡蔡叔。定四年。蔡說文。

作繫。放也。放流。黜遠罪人之稱。有遠近之不同。

周禮。四夷八變。七閩五戎。六狄之人民。職方氏。是與

九夷。魯語。旅。蔡。明。同例。言東方四種之夷也。本篇

四夷。與此不同。言四方之夷也。詩序。四夷交侵。中

國微矣。六月與此同例。

媚疾之人妨賢而病民。民之所惡也。仁人必深惡而痛絕之。屏諸四夷。不與同中國。是好惡之公正。而無徇己之私也。乃上文所謂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民之父母。乃仁人也。仁人乃民之父母也。本篇云。為人君。止於仁。孟子云。唯仁者。宜在高位。表記說仁為民之父母。與本篇同。

孔子曰。唯仁者能愛人。能惡人。與本篇同。愛人。惡人。人之常情也。何故言唯仁人能之乎。愛惡出乎公義。而非徇乎私欲也。讒譖面諛。迎合君意者。君

非不愛之也。雖然是姦邪之臣。如唐李林甫。盧杞。宋王欽若。蔡京。古所謂民賊。而士民之所共惡者也。人君割愛而屏之。諫諍拂忤。格正君非者。君非不惡之也。雖然。是忠直之臣。如漢之汲黯。唐之魏徵。古所謂國之司直。而士民之所共愛也。人君決意而用之。果然。則其所愛惡。非徇己之私也。其愛也。曰。為民也。其惡也。曰。為民也。公諸天下也。是謂之唯仁人。為能愛人。能惡人也。

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命也。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過也。

鄭玄曰。命讀為慢。聲之誤也。程子曰。命當作怠。按

於字義。慢為切當。慢易於字形。急為疑似。不切吾姑從伊川矣。

鄭玄曰。舉賢而不能使君以先己。是輕慢於舉人也。

先者。進之使在己先也。是不必論資格之先後崇卑也。唯使君能用之。在己之先焉。是先也。如鮑叔之於管仲。子皮之於子產。是也。或云。孟子後其君。又後義而先利。後者不急也。雖薦賢者。急於營己。而不急於用賢。是不能先也。

古今解此節。皆為人臣薦賢之事。以先之一字也。如先字。為不急解。則可以為人君之事矣。

朱子曰。是蓋君子而未仁者也。極是。是知好賢而惡不善。好惡之心。非不正也。雖然。不先不遠。不能盡好惡之道者也。孟子所謂有仁心仁聞。民不被其澤之類也。不能遠者。乃應上文進諸四夷。不與同中國也。

山陰陸佃解之。命如字。命與過。為互文。說載九經談。今天詳之不舉。不先者。過也。不被舉者。天命之奇薄也。不退不遠者。過也。不被退者。命分之厚也。賢者不遇。宜樂天安命焉。人君之過。不可委之於命也。雖然。賢人之不見舉。佞人之不見退。實係國家廢興存亡之運命。非人力之所得而為也。

好人之所惡。惡人之所好。是謂拂人之性。菑必逮夫身。

拂鄭玄曰。猶危也。朱子曰。逆也。今按。悖戾也。

人性有常。好善而惡惡。是天下之通情也。古今之常性也。今於人所惡之惡。則好之。於人所好之善。則惡之。是悖戾古今之常性者也。小則不免刑辟。大則至于覆亡。無論桀紂幽厲。後世亡國入主。敗家子弟。皆是也。朱子曰。至於拂人之性。則不仁之甚者也。兩節言不仁者。極是。

左傳。鄭書有之。惡直醜正。實蕃有徒。昭二十八年。仲虺 衰弊之俗。實如

此。末世好惡。不可必信。雖然。大雅。民之秉彝。好是懿德。至要其歸。則人之好惡。未必不正也。

此段首云。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又云。有國者。不可以不慎。辟則為天下僇矣。辟者。拂人之性也。為天下僇者。菑逮夫身也。此一段論好惡之公不公焉。治國平天下之道。唯是好賢而用之。惡不肖而遠之。如是而已矣。中庸云。為政在人。人指賢人。民之所好。即是也。此段反覆所言。不出好惡之義也。故段首段末。相喚應者。如此。朱子亦能知此義。然不改錯簡。故其所解。不能明暢也。

絜矩。恕也。恕之為德。推己而及人。推人而及己。要
是忖度體察之事也。好惡一段。推人而及己。倒用
絜矩。固也。雖然。好民之所好。惡民之所惡。亦是能
忖度民心。體察人情。恕之事也。是故絜矩二字。實
貫通此一章者也。

德財

仁財。義利之辨。

以下論財七十六字。舊本簡錯。在引大雅與引康
誥之間。好惡論財。間見互出。雜然如無統紀。文理
紊亂。極不穩帖。且也。峻命不易。惟命不于常。文理
相屬。是豈可斷之乎。道得衆則得國。失衆則失國。
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文理相屬。又豈可分之

乎。舉賢退不肖。其本在人君慎德。文理相連。語意
相接。好惡拂人之性。與生財大道文理語意。毫不
相接。是豈可連之乎。且也。論好惡一段。多引古書。
而論財一段。一引孟獻子之語而已矣。二段文辭。
本自不同。其為錯簡。無可疑者。故今改正之。

好仁義之德。而惡財利之欲。是君子之道也。亦是
好惡之義也。不奪民之財。不與民爭利。皆是仁人
與民同好惡者也。又是能忖度體察民情者也。是
恕也。此章分好惡義利二大段。而貫之以絜矩。是
又不可不辨也。又絜矩。以得好惡之公。好惡之
公。以得義利之辨。三者相仍也。
是故君子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賢人。有人此有土。地

民人有土此有財。穀帛有財此有用用度

好賢而用之。惡不肖而退之。是為政之本也。然非己有德。則不能用有德之人也。孔子曰。德不孤。必有隣。又曰。同氣相求。同類相應。堯舜之德。可以得五人矣。文武之德。可以致十亂臣矣。人君無德。賢者晦迹。又焉得致之乎。故曰。有德此有人。人者。賢人也。中庸曰。為政在人。賢取人以身。脩身以道。修道以仁。又其九經。脩身也。尊賢也。用賢以脩身。脩德為先。學庸之言。如合符節。又逸周書。慎備脫思地思地慎制。法制思制慎人。賢思人慎德。程是與此章相同。

慎德。承上文不可不慎。然上文所主。在好惡。此段泯然言之。敬慎躬行。不敢慢易輕忽也。慎獨正心而脩身也。明明德也。

得賢人。則土地人民可得也。得土地人民。則穀帛貨幣可得也。得穀帛貨幣。則用度可給。用費可支。論語。節用而愛人。又云。年饑而用不足。皆以用度用費言。或云。財。謂穀帛。用。謂幣賄。亦通。

奮本此節。鎔在得衆。則得國之次。故朱子曰。有人。謂得衆。有土。謂得國。如不改錯簡。則所解如此。可謂妙也。知簡錯之無疑。則此解不可信用。且古文所謂。有人無人。以賢人言。左傳。令尹子元曰。鄭有

入焉。莊二十八年又師慧曰。必無人焉。若猶有人。豈其以千乘之相。易淫樂之矇。必無人焉。故也。棄十五年是其徵也。且中庸在入。亦是賢人。此說確不可移。古之聖人仁者。身儉而節用。取於民有制。是故不務財用。而財用自富足。上無培斂之過。下無彫瘵之憂。上下相安。而國祚綿邈。後之暗主暴君。生長富貴。汰侈為常。而用度不足。於是罷用聚斂之臣。專力財用。如漢武之於桑弘羊。玄宗之於王珙。宇文融。德義掃地。而殘賊之政行焉。大學作者。生于戰國。洞見熟知古今之事勢。故其所說。真千歲之龜鑑也。

自非聖賢。棄德而務財。是古今政治之通弊也。大學作者。有見于此。故治國平天下之章。舉德財本末義利之辨。其言之也。反覆諄諄。真能知治道之要務者也。或以此疑大學。何不達之甚。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內末。爭民施奪。

是承上文有德則有財。是德為本。財為末。爭民施奪。極是奇峻之語也。使民爭利。施教相奪也。鄭玄曰。施奪。施其劫奪之情也。其解不明。朱子曰。人君以德為外。以財為內。則是爭鬪其民。而施之以劫奪之教也。此解精明。或謂。或有缺悞。不知古文也。財利者。人之所同欲也。恕而行之。人各得分。則可

矣。如人君無仁恕之心。而欲己專之。則民起而爭奪。亂之本也。厲王學專利。而蒞良夫非之。周語為是故也。

孟子曰。苟為後義而先利。不奪不饜。全熙化大學此語者也。孟子所奉。吾是以知大學為子思子之作矣。

是故財聚則民散。財散則民聚。

財聚于上。則民散于下。財散于上。則民聚于下。財聚者。收斂也。財散者。苟良夫所謂。王人者。將導利而布之上下者也。亦言布利而懼難。周語是也。民散者。離散也。民聚者。詩序所謂。勞來還定安集也。鴻雁

繫辭亦曰。何以聚人。曰財。雖然。以叛為散。以服為聚。亦可。周易。損下益上為損。損上益下為益。乃此義也。

朱子曰。外本內末。故財聚。爭。民施奪。故民散。此解極妙。

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客法貨悖而入者。亦悖而出。主法

鄭玄曰。悖猶逆也。言君有逆命。則民有逆辭也。袁君命逆。則上貪於利。則下人侵畔。老子曰。多藏必厚亡。朱子曰。此以言之出入。明貨之出入也。今按。慎言語。上所謂慎德之要務。雖然。其實則是主客

語法。上二句無深義。批點句法。以起下二句耳。與詩之興體同。學庸孟子多用此法。是古文恒例也。孟子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惡言出乎身。而惡聲反乎身也。雖然。細辨之。則出者出乎口也。入者入乎耳也。口耳同是身也。莫之出入。以府庫言。

悖者。悖道也。讐斂。蚌賦。浚剝民財之極。至于民叛國亂。故府庫財貨。竭于兵馬之用。雖然。未論至于斯。凡聚斂積實。專力財用者。多是贖其邪欲。供華侈之用耳。故悖入必悖出。若夫廢人之家。其父積乏。其子散之。比比皆是。吾習見多藏之厚亡。故知

大學之作。出于聖知矣。

是故君子有大道禮義必忠信以得之大道得命。得衆。

得土。得財。驕泰以失之大道失命。失衆。失國。失人。失土。失財。

孔穎達曰。大道謂所由行。孝弟仁義之大道也。

大道者。禮義也。禮義者。修己治人之大道也。戴記

云。忠信之人。可以學禮。禮器又曰。忠信。禮之本也。同上

荀子亦言。忠信以為質。禮義以為文。臣忠信以得

之者。非禮義而何。孔子曰。禮者。敬而已矣。孟子曰。

恭敬之心。禮也。驕者。倨傲自高也。泰者。縱肆自怠

也。是恭敬之反。然則驕泰失之者。非禮義而何。吾

是以知大道之為禮義矣。

得道者。德也。戴記。禮樂皆得。謂之有德。德者。得也。
樂又云。德也者。得於身也。古之學道者。將以得身也。
鄉飲酒義。文。言云。忠信所以進德也。論語云。主忠信。徙義。崇德也。忠信以得道者。豈非有德君子乎。
忠信得道之人。乃得天命。而得衆得國也。驕泰失道之人。乃失天命。而失衆失國也。遠應引文王康誥二詩。忠信得道。乃有德君子也。有德則有人。有人。有財用。近應君子先慎乎德。朱子曰。此因上所引文王康誥之意而言。章內三言得失。而語益加切。其言極是。然其意則不同。吾所解矣。
引文王叅師。得失以衆言也。引康誥。惟命。得失以

天命言。此節曰。有大道。得失以道言。是最明白而易知者也。或曰。章內三言得失。初言得衆。次言得財。此言得人。是不知讀書之法者也。可笑之甚。言之悖出。悖入者。知必非忠信得道之人矣。貨之悖入。悖出者。知必為驕泰失道之人矣。是承前節之意。如從舊本。則此節承好人之所惡。惡人之所好。毫無承接之意。其為錯簡。明白無疑。此節實以大道二字。喚起下文生財大道。主客之法也。雖然。承接照應。極為巧緻。
孔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禮運是言。唐虞禪讓也。又曰。楚

昭王知大道矣。

大字實天之誤。予別有說。今姑從舊本。

其不失國也。

宜哉。

左傳哀六年

是稱昭王能知天道禍福自己之義。

大道字。經傳有之。與老子不同。不得以此疑大學也。

生財有大道。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為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恒足矣。四之字指財。

鄭玄曰。是不務祿不肖。而勉民以農也。

孔穎達曰。生之者衆者。謂為農桑多也。食之者寡者。謂減省無用之費也。為之者疾者。謂百姓急營農桑事業也。用之者舒者。謂君上緩於營造費用也。人君能如此。國用恒足。

呂大臨曰。國無遊民。則生者衆矣。朝無幸位。則食者寡矣。不奪農時。孟則為之疾矣。量入為出。制則用之舒矣。

朱子曰。此因有土有財而言。以明足國之道。在乎務本而節用。非必外本內末而後財可聚也。

三家所解。解得精明。無復遺憾。唯長國家而務財用。必自小人。人君苦用度不給。而悅小人有才。謂國家之敗。實起于此。是故先言慎德之得賢。而此言理財之有道。其言大道者。言非小人理財聚斂之道也。唯此數言。實為千歲治財之要道矣。

賈誼說文帝曰。今背本農而趨末商。食者甚衆。生

之者甚少。而靡之者甚多。天下財產。何得不_貧。志又其新書曰。古人曰。一夫不耕。或為_{漢書}之飢。一婦不織。或為之寒。生之有時。而用之無度。物力必屈。_善又曰。夫百人作之。不能衣一人也。欲天下之無寒。胡可得也。一人耕之。十人聚而食之。欲天下之無飢。胡可得也。_子皆與此章相發揮矣。仁者以財發身。不仁者以身發財。鄭玄曰。發起也。言仁人有財。則務於施與。以起身。成其令名。不仁之人。有身貪於聚斂。以起財。務成富。孔穎達曰。不仁之人。唯在吝嗇。務於積聚。勞役其身。發起其財。

朱子曰。仁者散財以得民。不仁者亡身以殖貨。按莊子。小人則以身殉利。_聯又云。盜蹠死。利於東陵之上。_上同伯夷傳。貪夫殉利。亡身殖貨。朱說得之。上文財散則民聚。是仁者之散財發身也。財聚則民散。是不仁者之亡身發財也。鹿臺之財。鉅橋之粟。殷紂聚之而亡。周武散之而興。可以見矣。孟子。陽虎云。為仁不富矣。為富不仁矣。韓非云。仁者慈惠而輕財者也。慈惠則不忍輕財。則好與。_入三略。無使仁者主財。為其多施而附於下也。_單仁者之好施輕財。古人明言之如此。左傳。梁其涇曰。貨以藩身。子何愛焉。_{昭元年魯語}

新唐書以貨藩身。杜佑又云。將帥養寇藩身。儀傳
或云。彘身與藩身通。詩吉蠲為饗。天韓詩作吉圭。
周禮孟子圭田。滕文皆潔也。是蠲圭潔。三音相通。
書烈風。舜莊子厲風。齊物神農之稱連山氏。世譜
又曰。厲山氏。法祭又曰烈山氏。魯語是連厲烈。三音相
通。商頌武王載旆。荀子引詩云。武王載旆。致是藩
旆。三音相通。此說頗妙。雖然。是實疑彘身之語。
而為此說也。孟子。舜葬於畎畝之中。淮南子。伊尹
葬于鼎俎之間。汎論訓。葬者。起也。起身也。文義固自
明白。不必與藩通也。
未_上有好仁_下而_下不好義_上者也。未_下有好義_上其

事_君不終者也。未_有府庫財。非其財者也。
為人君。止於仁。仁者。愛下也。表記。儉近仁。論語。節
用而愛人。是也。為人臣。止於敬。義者。敬上也。中庸。
以尊賢為義。孟子。以敬長為義。然又言。用_下敬_上。
謂之貴貴。用_上敬_下。謂之尊賢。貴貴尊賢。其義一
也。荀子亦曰。貴貴尊尊。義之倫也。大畧義之為敬上。
是可以見矣。孟子又言。未_有義而後其君者也。急
於營己。而不急於事君。是謂之後。上好仁以愛其
下。則下感其恩。好義以敬其上。不敢後君事也。其
事。君事也。終者。坤六三。或從王事。无成。有終之終。
文言稱之曰。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地道无成。而

代有終也。慎終令終。克終全終之謂。下好義而敬
上。則能全終。君事不敢差跌也。其事。百事皆然。雖
然。此章主理財而言。繫辭。何以聚人曰財。理財正
辭。禁民為非曰義。義之屬理財。是其徵也。
上儉己而能愛其下。下敬上而能理其財。國用自
給。而府庫自實。其財也。仁義之所生。而非聚斂之
所得。既無悖入之失。又無悖出之患。故曰。未有府
庫之財。非其財者也。其字指君。孟子曰。恭者不侮
人。儉者不奪人。侮奪人之君。唯恐不順焉。萬章曰。
今之諸侯。取之於民也。猶禦也。孟子曰。夫謂非其
有。而取之者。盜也。充類至義之盡也。聚斂之財。本

非君之財。而奪民之財也。是謂之府庫之財。非其
君財矣。是故既已悖入。而又能悖出。若夫仁義所
生之財。則真君之財也。或云。其財之其。指上之仁
義。府庫之所藏。莫非仁義所生之財也。謂非聚斂
劫奪之所得也。其說頗巧。

未有府庫之上。加能如此三字。文義最明白。

孟獻子曰。畜馬象。不察於雞豚。伐冰之家。不畜牛羊。
百乘之家。不畜聚斂之臣。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
臣。此謂國不以利義利反為利。以義為利義利連也。
鄭玄曰。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畜馬象。謂以士
初試為大夫也。伐冰之家。卿大夫以上。裘祭用水。

百乘之家。有采地者也。章句雞豚牛羊。民之所畜。養以為財利者也。國家利義不利財。盜臣損財耳。聚斂之臣。乃損義。

朱子曰。君子寧亡己之財。而不忍傷民之力。故寧有盜臣。而不畜聚斂之臣。此謂以下。釋獻子之言。盜臣損君之財耳。無大害於國家焉。聚斂之臣。則使君負謗於民。得罪於天。甚則至民叛國亡。實國家之大害也。獻子之言。實千古之嘉言也。雖然。世衰道微。此義不明。盜臣不免必誅。而聚斂之臣。則一時良臣。享卿相之榮。勢傾朝廷。毒流生民。在漢桑弘羊。在唐王珙。常堅。盧杞。裴延齡。在宋呂惠卿。

韓絳之類。皆是也。皆能為天下之禍者也。

農務稼穡之利。商逐販賣之利。在小人固不足責也。治國家者。不知仁義之為利。而專務財利。雖刀之未是。舉如此。則民怨神怒。甚則民叛而國亡。其害有不可勝言者。故曰。國不以利為利。以義為利也。

國字對小人之家。爭利。小人之事也。在小人猶之可矣。在君子家國。則不可然。國之一字。極妙。許小人務利之辭也。故下文弟之曰。長國家而務財用者。必自小人矣。言由小人導之也。而又明言務財用者。是為小人之職矣。然則才如桑弘羊。學如王

安石亦稟小人之性而生也。同氣相求。同類相應。用之。武帝神宗。不可謂非小人也。

馬乘之乘。四馬也。四馬為乘。與駟同。詩之乘黃乘

鴉。叔于乘馬乘駒。林左傳。屈產之乘。年二皆同。非

翹翹車乘。詩逸之乘也。

予之舊說。以乘為車。畜馬乘。以戴記大夫不造

車馬為例。今改之。

大夫乘車伐冰。及察字。九經談詳之。

荀子。天子不言多少。諸侯不言利害。大夫不言得

盜。士不通財貨。有國之君。不息牛羊。錯質之臣。不

息雞豚。冢卿不修幣。大夫不為場圃。從士以上。皆

羞利。而不與民爭業。樂分施而耻積藏。王制韓詩外

傳。天子不言多少。諸侯不言利害。大夫不言得盜。

士不言通財貨。不為賈道。故駟馬之乘。不時雞豚

之息。伐冰之家。不圖牛羊之入。千乘之君。不通貨

財。冢卿不修幣施。大夫不為場圃。委積之臣。不貪

市井之利。是以貧窮有所歡。而孤寡有所措。其手

足也。史循吏傳。公儀休食茹而美。拔其園葵。而棄

之。見其家織布好。而疾出其家婦。燔其機。曰。欲令

農士工女。安所離其貨乎。董仲舒曰。公儀子相魯。

之其家。見織帛而怒。而出其妻。食於舍。而茹葵。慍

而拔其葵。曰。吾已食祿。又奪園夫紅女利學。對左

傳。仲尼曰。臧文仲其不仁者。三。下展禽。度六閔。妾織蒲。三不仁也。杜預曰。家人販席。言其與民爭利。年文二是皆與獻子之言相譏揮矣。

長國家而務財用者。必自小人矣。彼彼彼小人為善之。

財用小人使之為國家。蓄天害人並至。雖有善者。接

之善亦無如之何矣。此謂國不以利為利。以義為利也。

鄭玄曰。言務聚財為己用者。必忘義。是小人所為

也。朱子曰。自由也。言由小人導之也。鄭玄曰。彼君

也。極是唯其所解。不為義理。朱子曰。彼為善之。此

句上下。疑有闕文誤字。極非。

長國家者。疎濶於財利之事。是自然之常性也。古

今之通理也。是君子之所以異於小人也。然則長

國家而務財用者。必由小人導之也。然其實則長

國家者。不知謹身節用。經節用愛人。論之道而汰

侈為常。國用不給。其勢不得不用。儉利小人也。彼

君也。善如善身。孟善天下。上善世。文善道。論之善。

之字指上之財用。彼君以為所用。小人善財用之

政。故任之不貳。或云。彼指上之小人之指上之財

用。言小人之善財用之政也。善財用之事。是小人

之天性也。亦通。小人之使為國家。使小人為國家

也。蓄者。天災也。害者。人害也。善者。善財用之政者。

應上文善之之善也。既已使小人握財用之柄。秉

國家之政。則內焉屯其膏。鄙吝為務。而仁恩不行。外焉剝其民。收斂為法。而施舍不行。稅政姦賦。何所不至。於是民窮而怨。神怒而罰。怨恨之氣。上傷和氣。水旱飢饉之災。至焉。盜賊夷狄之害。生焉。至于是。則先之善財用之政者。亦又何用。唯束手而長大息而已矣。使國家之政。至此極者。其唯奢之一字也。使國家之政。不至此極者。其唯儉之一字也。儉之為德。其不亦大乎。

為。古文多與偽通。故金履祥曰。彼偽善之小人。之使為國家。大學無此長句。又無此拙句。非矣。朱子曰。此一節。深明以利為利之害。而重言以結

之。其丁寧之意。切矣。

小人之使為國家。緩句法也。曰。非馬之正。甘曰。為

異之問。論曰。子是之學。孟曰。鳥獸之不若也。三年

曰。鶉鵲之不若也。詩序。凡下之字。則使可在上字在

下。是古丸之法也。

鄭玄注周禮云。聖者。通而先識也。能通世道。而有先識之智者。是聖也。是故聖人之言。必有驗于後。孔子曰。畏聖人之言。是之謂也。漢武用桑弘羊。盜賊蜂興。天旱不雨。民皆曰。亨弘羊。則天必雨。大學結末。似生于漢武之時。而記漢武之事。唐之玄宗。德宗。宋之神宗。徽宗之事。亦皆然。大學作者。前識

之智。可謂聖矣。雖非聖作。稱為聖人之書。亦可矣。
伊藤維楨以此疑大學。其徒亦稱為龍頭蛇尾。其
暗世務。而不通古今事理。以是疵瑕孔氏之遺書。
其又何心乎。

孟子泰山巖巖氣象。乃所願則學孔子也。於此顏
閔游夏曰。姑舍是。是其眼中。既無七十子。然而其
於大學則不然。曰。此謂國不以利為利。以義為利
也。孟子繼之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孟
子蒞端。承大學結尾也。以是其高峻之氣象。而其
奉大學。如是其謹矣。是豈無所由而然乎哉。吾故
以謂大學之書。非子思子為之。則其門人授業於

孟子者之所為也。雖然。非識者。不足與語之也。
此章之義。初言孝弟慈。推己而及民也。乃絜矩也。
次言與民同好惡。推人而及己也。其要在得人用
賢。終言德財義利之辨。理財在仁義節用。而不在
聚斂。亦是與民同好惡者也。不出推己而及人。推
己及己之義也。其要在慎德。約而言之。則與民同
好惡。而不奪其利。又皆絜矩之義也。一章三段。絜
矩貫之。能如是。則賢者進用。而萬民利安。國治而
天下平矣。是謂之新民也。又謂之明明德。孝弟於
仁義於
天下也。非學問知止於至善者。其孰能與于斯乎。

右第十二章

大學原解卷之下畢

大學原解後序

萬曆年間。西番人來於彼土。而天象律曆數理之學。剖毫毛。判錙銖。比之前古。不啻霄壤。雍正年間。又招西人於闕廷之下。而講其說。於是天象律曆數理之學。精詣詳密。無復餘蘊矣。夫天象律曆數理之學。固聖人治天下之一端也。然則西人之功。可謂補聖人之缺矣。豈可以異邦殊域。而輕視之乎。雖然。人事遠於下。而後天象亂於上。抑閑切人事者。豈有若聖經者乎。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閑切人事之尤者。豈又有若大學者乎。由是觀之。人事為先。天象為後。聖經為本。律曆數理為末矣。知其先後本末。最為學者之

要務矣。朱紫陽自謂平生尤盡力於大學。然不知明德為令德。而誤解為心之一名。不知本文元一篇文辭。而強作補傳矣。王新建不知改正古文之踏簡。又不知改親民為新民。故吳廷翰駁之曰。五个新字。無所着落矣。蓋以紫陽新建之慧性卓識。而其認尚如是。則釋經之難。亦可見矣。

錦城先生。研朱滴露之業。于茲三十年矣。有功乎聖經。固世之所知。不待予喙。今乃著大學原解。又其一斑也。先生之學。古人之善者。從之而不敢變更。古人之謬者。正之不敢假借。故紫陽新建皆不免糾駁。況斗筭之儒乎。於是大學之原旨。炳然如揭日月。雖精莘

枯沈者。苟讀此書。恍然有省焉。夫註書之難。古人已論之。秦近君注堯典二字。至十餘萬言。而君子譏其繁。丁子美註周易一書。纔二三萬言。而君子恨其畧。故不流乎煩。不失乎簡。不涉乎附會。不陷乎穿鑿。而得註書之旨矣。先生註此書也。煩者省之。簡者補之。附會穿鑿者。草薙而禽獮之。猶至其不通者。所以乞見。別出新義。痛快明白。無復遺憾矣。夫天下一家也。萬物一理也。舜生于東夷。文王生于西夷。清祖崛起於極北。長白之下。而混一彼土。何地不生聖人。何處不產豪傑。以此觀之。天象律曆數理之學。不精於彼土。而精於西洋。聖經之註。不晰於彼土。而晰於我邦。

固其理也。安得置異邦殊域於其間乎哉。先時古文
孝經七經考文。皆亡於彼土。而存於我邦。不註於彼
土。而註於我邦。安知此書不與古文孝經七經考文
同為彼土之洪寶珍藉乎哉。

時文政辛巳仲冬 門人 渡邊思順 謹譔

錦城先生大學原解後序

詩云。維嶽降神。生甫及申。史遷曰。巖穴之下。多異能
之士。然則山水秀麗之地。必有英才卓絕之士。其理
然也。從秦始通蜀道。天下達學能文之士。多出乎蜀
漢之中。豈亦天之鍾秀氣畜英才。發之後世隆治之
時乎。姑就一二論之。則如楊雄嚴君平杜甫李白蘓
氏父子。雖不讀書者。亦知其蜀土之產也。其他彬二
諸賢。又何暇僕指乎。夫水土之關人才。固既如此。則
雖殊方異俗。豈特不然邪。我

錦城先生。加賀之產也。賀之為地。山水秀麗。田野
腴。所謂董茶如飴。未必讓周原也。比之蜀漢。何必雁

行。然則隆治數百年。而如先生者。出其地。豈偶然也哉。乃文運隆盛之會而已。先生始來東都。贊謁一先輩。頗為所忌。一如鄭北海入馬扶風之門焉。於是其英邁俊宕之氣。不得不激昂。遂岷然建門。唱一家之學。則弟子一時雲集。雖老師宿儒。苟虛心信道者。悉將撤臯比付之。其才學魁乎當時。如此。今在蒼艾。其學之精。習之熟。遂剖天人之秘。窮造化之蘊。其著書之夥。何啻惠車鄴架邪。因就其中。取經解數種。將梓傳之。今刻行者。為大學原解。學者玩味。有以知先聖述作之意。亦不待金篋之剗其目也。古稱孔子沒。而微言絕矣。今試觀先生之言。則微言似亦有鬼神而

傳之。嗟儒矣哉。夫先生之學。小大固莫不搜羅。而人唯以經生目之。抑世之信其大者邪。祐義接馨歎殆數十年。鑽仰雖未至。然其才能之富。頗能知之。君平之易。楊雄蘓氏之文。李杜之光燄。先生莫不綜談焉。所謂五兵縱橫者也。亦天之所以鍾秀麗之氣。以生斯人。贊佐隆治也。豈可不心服而敬從之乎。雖然。人情淳醜弗一。或亦不敢服善。偶見其經解之精鑿。始其新闢竒創。有詬厲疵議之者乎。蜀犬吠日。不較而可矣。

文政四年辛巳陽月之吉

門人 伊藤祐義忠公謹撰

所入一野蕪亦是以從諸縣

公之曰之德月之苦

...

...

...

...

...

...

...

...

...

...

